

## 最美风景

## 梨园春色

●李仲

有道是“梨花风起正清明,游子寻春半出城”,朋友邀我去崂山看梨花。在大河东游客服务中心对面,我们走进一处梨园。“梨花一树白,摇曳游人间”,偌大的园子里,一树又一树的梨花,如烟似雪,从小山坡上蔓延下来,如同少女春日的裙裾,洁白中透着清纯。

漫步花海,不时就会与梨花撞个满怀,惊扰起花蕊上忙碌的蜜蜂。时不时还会有花瓣飘落身上,让人不忍拂去。目之所及,朵朵梨花芬芳了人们的笑脸,一位位游人忙不迭地取景拍照。活泼的孩童捡拾着地上的落花,有的孩子把花插在自己的衣服上,有的孩子轻嗅花香,还有的孩子在仔细端详花瓣的模样。

据说,梨园的许多梨树都度过了百余年的光阴,花开花又落间,最年长的已经二百六十余岁。历经漫漫世事变迁,岁岁年年连绵

盛开的梨花,成就了“登瀛梨雪”的青岛传统美景。清光绪年间举人林钟柱曾写道:“清辉所照,山态欲活。登北峰,凭石远眺,香雪满目,山坡田隙,皆种梨花,周围数十里,绝无杂卉。”这一景致因为肇始于当时的登瀛村,就被誉为“登瀛梨雪”,并于1937年列入“青岛十大胜景”。只是现在当地居民多以茶树替换了梨树,曾经的“登瀛梨雪”成了传说。幸好,这处梨园让我们体验了一下“只见梨花千顷雪,不知花里有人家”的韵致,进而对“登瀛梨雪”展开自己的诗意思象。

在一棵粗壮的老梨树下,有游人正用手鼓拍击出欢快的节奏,吸引了一些人起舞弄花影,阳光斑驳地洒在他们身上。不远处,一曲轻音缭绕梨花间,“梨花开,春带雨,梨花落,春入泥,此生只为一人去……”这梨园春天的风情,真是应景,梨园本就是戏曲班子的别称。只是那简简单单几句唱

词,透过不染尘埃的梨花,让人似乎看见了自己的过往。只为一人去,那人是谁,又为何为他而去?这人间真情,真是无法道尽。梨树枝干有着虬龙般的苍劲,梨花的娇嫩俏丽是不是也源于枝干的衬托?白居易用“梨花一枝春带雨”形容失意寂寞的杨贵妃,可能就有这方面的原因吧。

爬上山坡,远处天蓝蓝海蓝蓝,有航船驶过海面;近处梨花层层叠叠,随风涌动,满目香雪柔润了心田。崂山脚下的这方天地,真是迷人眼,醉人心。同行的朋友介绍说,中国现代话剧和电影奠基人之一的洪深曾流连于此,写出了他第一个剧本《卖梨人》。2003年拍摄的港片《恋之风景》,剧组也专程来此取景。

最是一城好风景,半缘梨花半缘君。梨园工作人员说,梨子9月就开始成熟了,到时候就可以在梨树下吃梨品茶了。这秋日惬意的悠闲,自然是一场双向奔赴的期待。

## 谷雨时节

## 山东“梧桐”非梧桐

●乔云波

谷雨时节的山东,“梧桐”绽开淡紫色的小喇叭,灿若云霞,花香阵阵。但山东人所谓的“梧桐”,并不是梧桐,而是泡桐,别名荣、桐、椅桐、白桐、黄桐。

梧桐与泡桐的区别在于:前者是落叶乔木,叶子掌状分裂,叶柄长,花黄绿色。木材白色,质轻而坚韧,可制造乐器和各种器具。种子可榨油或入药;后者是落叶或常绿乔木,叶子大,卵形或心脏形,花紫色,蒴果长圆形。木材质地疏松,可制乐器、模型等。由此可见,山东“梧桐”的叶形及花色,皆与泡桐吻合。

东汉许慎《说文解字》云:“梧:梧桐也。一名榑。”“桐:荣也。”这说明,梧与桐最初是两种树木,梧树又名榑树,桐树又名荣树。后来这两个字组

成梧桐,单指一种树——梧树。

古人多将桐树称作白桐。南朝陶弘景在其著述里记载:“白桐,一名椅桐,人家多植之,与冈桐无异,但有花、子,二月开花,黄紫色,《礼》云‘三月桐始华’者也,堪作琴瑟。冈桐无子,是作琴瑟者。本草用桐华,应是白桐。”北魏贾思勰《齐民要术》亦记:“桐,华而不实者曰白桐;实而皮青者曰梧桐。”

泡桐之名,一般认为最早见于明朝李时珍《本草纲目》:“本经桐叶,即白桐也。桐华成筒,故谓之桐。其材轻虚,色白而有绮文,故俗谓之白桐、泡桐,古谓之椅桐也。先华后叶,故《尔雅》谓之荣桐。”

历史上也有学者把泡桐认作梧桐。三国陆玑《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》、东晋郭璞注的《尔雅》皆持此说。但《本

草纲目》曰:“陆玑以椅为梧桐,郭璞以荣为梧桐,并误矣。”而将桐树的学名定为泡桐,距今仅有百余年历史。

泡桐叶大而枝疏,古诗词常以“疏”饰之。如虞世南的“流出疏桐”、苏轼的“缺月挂疏桐”等。“疏”,在意境上营造出空灵之感。

泡桐木的音振效果极好,是制琴的良材。《诗经·邶风·定之方中》曰:“树之榛栗,椅桐梓漆,爰伐琴瑟。”古代著名的焦尾琴,即为泡桐所制。《后汉书·蔡邕传》记有焦尾琴的来历:“吴人有烧桐以爨者,邕闻火烈之声。知其良木,因请而裁为琴,果有美音,而其尾犹焦,故时人名曰焦尾琴焉。”因古琴多用桐木琴身配以丝弦,故而古诗文常以“丝桐”作为琴的代称。

今天,泡桐木更多被用于制作家具抽屉和大芯板。

## 心灵花园

## 再见吧,我的朋友

●许博然

青春真的很奇怪,说着再见,却不知何时能再见,也不知和谁能再见。再见有一种特殊的模糊感,到底是约定还是告别,无法确切地分辨。其实对于年少的我们而言,再见是对未来相遇的憧憬,想着即便是现在我们被迫分离,但我们终将重逢。说出再见的那一刻,我们都在期待下一次的见面。换句话说,真正的告别也许连说再见的机会都没有。

犹记每年夏天毕业季的离别,我们总在不断地告别从前的人,接纳新来的人。里则林写道:“毕业是千万个夏天的故事。千万个人,千万个夏天,相同的只是告别。”离别,似乎是成长的必修课。

十八岁的那个夏天似乎就在昨天,我分明能看到,却永远无法触及。紧张刺激的高考,落幕后的狂欢,狂欢后的安静,毕业时的不舍……我看得曾经几人在操场

的楼梯上看着绯红的落日;看得到课间班内的你追我赶;看得到考试结束后脸上的如释重负;看得到约定好五点半去海边看日出却睡过头;看得到凌晨两点半吃路边摊的小烧烤,点点滴滴汇聚成整个夏天。时间戛然而止,曾经的“明天再说”变成了“以后再见”“这周出去玩啊”变成了“有空出去玩吧”,我确切地明白了,原来这就是青春的遗憾,往后的日子,或许再也无法像曾经那样有整齐的时间说聚就聚了。

又是三年后的夏天,我才明白总有些东西必须靠消失才能证明它的珍贵。很多幸福和快乐都是后知后觉的,身处其中的我们不以为然,但从我们失去走入那个夏天开始,我们才开始怀念,才会觉得原来人生中有这样一段日子真的很美好。

这个快节奏的时代,慢慢来的友谊胜过一切只存于表面的友情。青春就一定是美好的吗?并不是,也有烦恼,

也有太多不顺心。只是这些鸡零狗碎的杂事,潜移默化地习惯,和当时一同面对未知、一起壮志雄心跨越山海的那份感情,绘成了名为青春的画作。

人生有很多次夏天,但属于青春与少年的夏日却就那么寥寥几笔。

我们慢慢长大,发现我们或许并不是这个世界的超级英雄,慢慢接受自己的平庸,却依然有着对过往的感慨和对未来的憧憬。随着年龄的增长,我无数次地回想过十八岁的那个夏天,但不再是憧憬,而更多的是怀念。经历了许许多多的杂事之后,才恍惚意识到那个夏天的真谛,是每一个你们,我的朋友,组成了我闪闪发光的青春。

夏天的结束,意味着新故事的开始。青春,像一阵风将我们聚拢在一起,但又随着时间的流逝将我们吹散。青春透过窗户的缝隙照进来的这束光,也照亮了我们的年少。

再见吧,我的朋友!

做了一个梦,哭醒了,看看表是凌晨四点多。梦里,我们一大家十几口去饭店给父亲过生日。即将开席时父亲让我回家取件东西,我不太情愿,但又不肯不去。

路上遇到老家的女邻居,很多年没见了,她抱着孩子,那孩子突然吐了我一胳膊秽物。我打算回饭店洗手间洗洗再回家拿东西。女邻居挺不识相,非要跟我去饭店,我再三阻挡她,她却越发来劲,不但坚持要去,甚至将孩子放在地上不要了,拉着我一路疾行去饭店。

大家对我带回去个外人很反感,都不搭理我,我只好和女邻居坐在最里边的桌子旁,落寞得很。桌上都是荤菜,没一样素菜,我有点不满,就说出来了。这下可好,一眨眼桌上啥也没了,人都走了,只剩我在那儿发呆。

人都没了,我得找啊,找到厨房,却是父母家的厨房而非饭店。父母亲系着围裙忙活着,我问其他人去哪儿了?母亲说,他们嫌弃你,带着肉菜去你二哥老丈人家吃去了。

我伤心死了,父亲却无动于衷,依然慢吞吞地刷着碗筷。母亲在外边喊我过去抬东西,说人都走了,没人干活了。我一下子爆发了,啥也不管了,决定去睡觉,走到屋子门口又改变主意了,睡觉不解气,我要离家出走。我拿上电动车钥匙向大门口冲去,母亲急忙拦我,我很坚决,拨开她的手去推电动车,就在这时候父亲出来了,说困了,要在院子里的躺椅上睡觉。

天已入冬,怎么能在院子里睡觉呢?会冻坏的。我不敢走了,返回身来劝他去屋子里睡,他固执地不去。僵持好大会儿后,我骇然发现父亲不是赌气,而是老年痴呆了。他的眼睛直直地盯着前边,脸上没有一点表情,不怒不喜,嘴里嘟囔着要睡觉,要在院里睡觉,困了困了,要睡觉。

我吓坏了,双手抚着他苍白浮肿的脸,那脸冰凉没一丝热度。我突然恨自己怎么那么浑,竟拿离家出走气父母。我像哄孩童一样和声细语地劝父亲听话,我说我再也不离家出走了,再也不任性赌气了,一辈子都要在您身边侍候您,求您回屋吧,外边太冷,再不回去就要冻坏了。父亲痴痴地重复着我的话,不走了,再也不走了,不走了,走了就冻坏了。我泪如雨下,后悔怎么会生出离家出走这样愚蠢的念头来。

我就这样哭着醒来,醒后又哭半天,心酸不已。

我家离父母家不远,骑电动车十几分钟,平日三天两头去,从没觉得累。人过半百高堂仍在,其实很幸福。

天一亮我就去看父母亲,路上买了一大把香蕉,黄澄澄沉甸甸很喜人,父母胃口都不好,香蕉绵软,喜欢吃。母亲在厨房做饭,父亲在客厅里和母亲有一搭没一搭地聊天,两人耳朵都不太好,说话声音很大,刚走到院门就能听到他们的高门大嗓。我心里就像卸下了千斤重的石头,顿时轻松欢快起来。

剥了香蕉递给父亲,又给母亲剥了一根,问好不好吃?两人都说好吃,熟透了,不涩,甜。吃了饭,将碗筷洗刷完又陪着二老聊了会儿天我就准备回返了,母亲絮絮叨叨嘱咐了我半天,父亲拄着拐杖跟到了院门口。走很远了回头看他还依然还在,挥挥手让他回去,不知道他看到没有。

时间碎片

其实很幸福

●薛小玲